# 夏邑县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做好我县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工作，服务保障民生、推动便利消费和扩大就业，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根据《商务部等12部门关于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的意见》（商流通函〔2021年〕176号）、《商务部办公厅等11部门关于印发〈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指南〉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1〕247号）、《商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商丘市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方案〉的通知》（商政办〔2023〕14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夏邑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满意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按照“两年试点，三年推广”的基本要求，采取试点先行、以点带面、逐步推开的方式，以社区为试点单元，采取“一社一圈、一圈一策”的方式，构建便民生活圈，打造便民服务链，提高民生满意度。

二、发展目标

到2024年底，完成城关镇、曹集乡6个生活圈试点建设任务。到2025年底力争实现主城区40%的社区达到高水平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标准（提升示范类），90%社区达到基本型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标准（基础保障类），社区便利化、标准化、智慧化、品质化水平全面提升，全县便民生活圈布局更加合理、业态更加齐全、功能更加完善，社区服务智慧便捷、规范有序、服务优质、商居和谐，成为服务基本民生、促进夏邑消费升级、畅通经济微循环的重要渠道，居民对社区生活服务的满意度达到90%。

三、建设内容

（一）建设便民服务中心。依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规范便民服务中心建设；中心应具有不少于100平方米的工作场地，有明显的一刻钟便民服务标识和工作区域导视图，有工作人员对一刻钟便民服务进行咨询引导，制定有便民服务工作制度，有服务内容、服务规范、业务办理流程；中心具有一体化综合线上智慧操作平台或便民服务APP，能够提供购物、家政、办证、医疗、就学、文体、日间照料、妇幼服务、志愿服务、物流配送等便民服务；中心具有维持常态长效便民服务的能力，部分功能可实现24小时服务。

（二）搭建“夏邑生活”平台。鼓励社会资金投入建设“夏邑生活”平台，提供社区一体化线上智慧综合操作平台或便民服务APP，提高社区服务信息化水平。平台支持通过LBS电子地图定位，开通社区服务网站、社区便民服务热线和手机应用服务，将圈内服务项目置入夏邑生活平台，集成“菜单式”服务目录，便于商户进驻发布服务信息，便于居民获得信息、申请服务和在线消费。

（三）完善全民健身公共设施。在自然资源规划、住建和城市管理等部门指定的社区小区、公园绿地、广场、河道沿岸等公共场所，建设球类场地、健身步道、健身器械等室内外健身设施，突出老年人、儿童体育健身功能，有条件的建设多功能复合型健身场地。在试点生活圈内利用地边、地角建设更多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满足群众健身需求。

（四）丰富便民商业网点。生活圈内要根据市场化需求建设具有综合商超、生鲜超市（社区农贸市场）、便利店、餐饮店、快递驿站、社区数字智能配送、家政服务、再生资源回收等功能的商业网点，倡导配送服务、上门服务，方便群众生活需求。因地制宜在圈内设立智能快递柜、智能废品回收柜、智能无人超市新能源5G智能化一体充电站等。家政服务可提供月嫂服务、老人护理、家庭清洁、早教幼教、家庭厨师、家务代办等服务。

（五）健全社区养老服务。规范建设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合理设置老年人日间照料、娱乐和办公功能；以老年人为主要服务对象，市场化引入较大规模的老年康养中心，丰富休闲、娱乐、书法、美术、书店、茶室、健身、医疗等业态，提升社区生活服务品质，为老年人提供便利优质服务，使老年群体生活更加幸福、更有尊严。

（六）推进健康医疗。建立高品质、全覆盖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满足居民日常看诊、取药、打针滴液、慢性病跟踪等基础性门诊医疗服务需求，以及各类家庭型日常保健护理需求、引入远程医疗、心理咨询、愈后治疗、康复保健等服务，积极引导符合条件的医生参与家庭医生签约，扩大签约服务供给，提高签约服务覆盖面。

（七）倡导绿色出行。优化公交线网，生活圈内合理设置公交车停靠站点，完善生活圈内人行道、健康步道设施建设，合理设置非机动车停车点，科学投放共享单车，方便生活圈内居民绿色出行。

（八）完善市政服务功能。配置垃圾分类收集、公厕、智能停车等功能设施，完善供水、供电、供气、供暖、通信等基础设施，提升服务质量，提高居民生活满意度。

（九）发展大型商业综合体。充分发挥大型商业综合体消费动力引擎，积极发展“一体带多圈”模式，以现有和在建大型商业综合体为基础，推进商业多元化和现代化商圈建设。大型商业综合体主要满足市民购物、文化、娱乐、养生、运动、社交、生活服务等需要，提供“商贸+新零售”，发展网店融合、自助商店、互动娱乐、个人定制等体验式消费，发展社群电商、社区团购、直播电商、微信小程序等，促进社区商务经济发展。

四、责任分工

（一）县商务局：牵头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工作指导和有关政策研究；按目标任务分批次、分类型开展试点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出台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财政奖补政策，对试点建设情况进行综合评估，推广先进试点经验做法；依法依规筛选引入、调整承办企业和实施主体；统一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服务标识；完善家政服务体系，加强家政服务行业人才培养，提高全县家政服务质量水平；鼓励社区农贸市场进行智慧化、超市化升级改造；加快发展连锁经营便利店，优化居民日常购物消费环境。

（二）县教育体育局：加快补齐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器材的均衡布局，不断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加快和完善“15分钟生活圈”建设力度，在生活圈内科学规划、统筹布局、均衡配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器材，开展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提升行动，提高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水平。

（三）县民政局：落实养老服务政策，加快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实现街道有中心、社区有场所的基本要求；市场化引入品牌养老企业机构入驻一刻钟生活便民生活圈；推进智慧养老服务平台线上运用，推广智能化、订单式服务；搭建以居家为基础、社区街道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平台为支撑的居家社区养老保障服务网络，满足多样性、个性化养老服务需求。

（四）县财政局：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各项财政支持政策的落实，统筹做好资金保障。

（五）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落实好养老、家政等人才培训方面的支持政策、社保政策，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会同财政部门用好就业补助资金，对符合条件的商户按规定落实就业补贴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按规定给予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六）县自然资源局：做好生活圈建设试点用地保障，推动土地复合开发利用、用途合理转换。

（七）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结合旧城改造和城市更新，将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内容建设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落实新建社区商业和综合服务设施面积占社区总建筑面积比例不低于10%的规定，做到社区商业设施与住宅同步规划。

（八）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落实新建社区商业和综合服务设施面积占社区总建筑面积比例不低于10%的规定，做到社区商业设施与住宅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和同步交付；鼓励物业服务企业在保障安全，征得业主同意的前提下，为商户和居民提供物品临时存放场所，积极配合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常态化长效运营。

（九）县城市管理局：做好在城区主要街道、大型活动场所等建设无人超市、智能再生资源回收柜等设施中涉及城市管理工作的审批、监管；加强对污染排放、私搭乱建和占道经营等现象的管理，保持商业网点整洁有序；对产生农产品废弃物、餐厨废弃物、垃圾等的网点，实行统一回收、统一运输、统一处置；在生活圈内合理布局公共厕所；完善人行道设施，科学设置非机动车停车点，加强共享单车行业规范管理。

（十）县交通运输局：合理布局圈内公交车停靠站点，推进智慧公交信息化建设，将公交车线路车辆实时信息接入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平台，实现站点线路动态线上查看，便利居民出行，提高城市出行体验。

布局社区快递公共服务站智能快件箱（信包箱），指导、监督邮政和快递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打通社区物流“最后一百米”。

（十一）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整合文化旅游资源，鼓励文旅企业入驻，指导文旅新业态在一刻钟生活便民生活圈布局；采取政府投资、社会投资、政企合作等多种形式建设公益性图书阅览室；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活动，营造全民读书、终身学习的良好氛围，针对不同阅读群体拓宽书屋服务功能，丰富群众文化空间和文化活动，推动优质阅读服务资源向基层一线延伸，形成阅读服务网络和“15分钟阅读服务圈”。

（十二）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以打造健康社区为目标，加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服务站等医疗设施建设，满足社区群众基本医疗需求。立足振兴中医药，加强基层中医馆（室）建设，形成我县中医药传承创新特色。

（十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优化企业开办服务，推广电子证照应用，支持各地加大住所与经营场所登记改革力度；完善消费纠纷解决机制和消费者反馈评价机制；监管转供电（水）环节价格行为，依法查处转供电（水）主体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公众利益和社会稳定，督促线下企业和平台企业承担商品质量、食品安全保障等责任，落实社区团购“九不得”规定，维护线上线下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完善消费纠纷解决机制和消费者反馈评价机制。

（十四）县金融服务中心：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普惠金融支持力度，搭建供需对接平台，创新消费信贷服务，为社区提供专业、便捷、贴心的金融服务。

（十五）城关镇、曹集乡政府：成立专班，统筹推进本辖区内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工作；按照工作要求摸清社区底数，推荐试点社区，监督指导社区创建工作；组织社区内商家入驻一体化线上智慧综合操作平台或便民服务APP；发展本辖区内大型商业综合体，创建特色商圈。

五、保障机制

（一）健全管理体制。把便民生活圈建设纳入政府保民生重点工程，成立由县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县直有关部门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夏邑县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商务局。县直有关部门、各乡镇要依据本方案制定本单位工作方案，成立领导组织，进一步细化量化目标任务和工作职责，坚持目标导向，实行挂图作战，形成工作闭环，确保各项试点工作目标落到实处。

（二）强化政策保障。县直有关部门要积极争取国家专项建设基金和中央预算内资金，重点用于补齐设施短板、丰富商业业态和标准化基础设施建设。结合实际制定房租减免、财政奖补等政策，推动降低社区店铺经营成本。鼓励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发展“普惠金融”，积极推进银社合作，为社区商业企业提供差异化信贷服务。拓展资金筹集渠道，积极引导多元化市场主体参与，吸引社会资金资源投入。

（三）创造试点经验。加强经验总结推广，定期梳理一批对全县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试点案例，挖掘并树立一批创新服务、丰富市民生活的典型社区、企业和经验做法，加大复制推广力度，建设一批布局合理、业态齐全、功能完善、智慧便捷、规范有序、服务优质、商居和谐的便民生活圈构建便民生活圈、打造便民服务链、提升民生幸福度，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附件：夏邑县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附 件

# 夏邑县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

# 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崔咏春 副县长

**副组长**：姜海霞 县商务局局长

郭继东 城关镇镇长

吴中原 曹集乡乡长

**成 员**：王晓东 县商务局副局长

常 涛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王子华 县民政局副局长

罗红伟 县财政局党组成员

王兰峰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张建华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成员

刘 颖 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党组成员

杨宗峰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

孔治川 县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杨柏盛 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菜华丽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党组成员

刁晓东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成员

王联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

韩文良 县金融服务中心党组成员

张献印 城关镇二级主任科员

张永亮 曹集乡武装部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商务局，王晓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